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模板5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篇一

《西游记》讲述了唐僧带领三个徒弟，经历九九八十一难去西天取经的故事，《西游记》是明朝作家吴承恩写的一部神话小说，是我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小学生三年级西游记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和《三国演义》一样，《西游记》也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记得小时候，每年寒暑假，都能看到电视剧《西游记》的身影，很小的时候，就几乎看遍了每一集，甚至很多集都看了很多遍，但是这个暑假，我还是静下心来又看了一遍书，发现感受并不是完全相同。

说起《西游记》我想，不管是大人还是小孩都不陌生。神通广大的孙悟空，贪吃贪睡的猪八戒，忠厚老实的沙僧，有异性吸引力的唐僧，会吐火的红孩儿，脾气暴躁的牛魔王，善解人意的观音菩萨，威风凛凛额托塔李天王，脚踏风火轮的哪咤，一个个被刻画得惟妙惟肖的人物，在我的眼前，上演着一步步好戏。

唐僧在西天取经的路上，收了孙悟空、猪八戒、沙僧三人为徒，他们师徒四人，齐心协力，一路上斩妖除魔，历尽千辛万苦，踏过千山万水，终于到达了西天，取得了真经。一路上打打杀杀，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从中，我看到坚忍不拔坚持不懈的精神，师徒四人中，我最喜欢的当然是武功高超的孙大圣。孙悟空武功高强，神通广大，身手敏捷，正义大

胆，会七十二变、腾云驾雾，是我羡慕不已。一双火眼金睛，能看穿妖魔鬼怪伪装的伎俩；一个筋斗能翻十万八千里；使用的兵器如意金箍棒，能大能小，随心变化，小到绣花针，大到顶天立，妖怪们都怕它。沙师弟虽然不怎么抢风头，但我却很喜欢他，他忠厚老实，心地善良，不仅是师傅的好徒弟，也是徒弟们的好搭档，一路上都是他扛行李，从不喊累。

西天之路，长途漫漫。师徒四人就是靠着这一份坚持，这一份团结，这一份勇敢，这一份顽强，才取得真经。俗话说“万事开头难”任何事一开始总是十分艰难，但只要树立勇气和信心，通过自己的努力，就能获得成功。人生中有许许多多的挫折和困难，从中我们要认识到不要第一次遇到挫折就放弃，而是应该坚强、勇敢地面对挫折，绝对不能气馁，这种精神正是我所需要学习的。

在假期中，我读了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西游记》，我仿佛徜徉在那个色彩斑斓的神奇世界里，读《西游记》真是让我既过瘾又有趣。

《西游记》中唐僧以及其他的三个徒弟一路上降妖伏魔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取得了真经的故事很离奇，他们师徒四人更是深深得吸引了我。唐僧诚心向佛，他为了大唐历经艰险去西天取经却从不抱怨，但是我觉得他太顽固了。相信大家和我一样，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的画面在我脑海里记忆有新。不论白骨精变成一个美貌的村姑，还是变成拐着拐杖的老妇人，甚至变成一个在找他的妻子和女儿的白发老公公，都逃不过孙悟空的火眼金睛。而菩萨心肠的唐僧却责怪悟空无故伤人性命，一遍遍念着紧箍咒，可怜的悟空只能连忙哀求。在这个小故事中，我看到了悟空的正义、机智，更看到了唐僧的顽固，那是因为他太善良了，我们也不能责怪唐僧对那些妖怪这么仁慈，破坏悟空打妖怪，因为他可是没有火眼金睛啊！

我最喜欢的就是孙悟空，悟空总是很顽皮，但他本领高超、机智勇敢，在取经路上功劳最大。这一路上他们经历艰难险

阻,不管妖怪是多么的阴险狡猾,他都一一打败他们,把师傅从危难中救出来。而胖嘟嘟的猪八戒呢,我觉得十分可爱,他一出场就让我兴奋,如果《西游记》少了他,那么西天取经就一点都不好玩了,还有啊,猪八戒之所以这么胖,因为他好吃,而且心态很好,这就是心宽体胖吧,我要向他学习,学习他那种乐观向上的精神。再说说沙僧吧,沙僧是个真正的老实人,取经路上,他就只是做一些平凡的小事情,但他对师傅忠心耿耿,不会临阵脱逃。

我深深爱上了《西游记》这本书,它给了我很大的启发,从唐僧师徒身上我学到了许多做人的道理,我要学习唐僧的大慈大悲,学习悟空的不屈不挠,学习八戒的乐观向上,学习沙僧的忠诚踏实。做人要有坚强的意志,我们不能半途而废,还要学会宽容,善待别人,互相帮助,我们要为追求自己的理想而奋斗,勇敢面对困难和挫折,每天都要过得很精彩。

每当拿起这本书,我便很自然地想到有多少人执过它,读过它,虽然它们也许都过去了,但书中的智慧永远长存。

首先《西游记》里面有四个角色,一匹白龙马,这本书讲述了唐僧四人一马去西天取经,克服了种种困难和挫折,最终取得正果,修成佛的传说故事,还经历了七七四十九难。

其中火焰山一难最让我难忘。此时,唐僧四人走到一座火山,后来听路人得知这是一座高温的火焰山,只有得到铁扇公主(牛魔王的妻子)的芭蕉扇,方能通过。于是悟空驾着筋斗云“嗖”的一声就走了。悟空在洞门狠狠地打了几棒,刹那间,大地也抖了三抖。这时,铁扇公主走出洞门,一眼就认出孙悟空就是害自己儿子(红孩儿)的人,死活不肯交出芭蕉扇。悟空无奈,只好施计把芭蕉扇偷走。在一路中,偶遇猪八戒(是牛魔王假扮的),猪八戒说:“猴哥,你累了吧!我帮你扛吧。”悟空便把来之不易的芭蕉扇又重新交到铁扇公主手中。最后,双方和解了,铁扇公主把芭蕉扇交给唐僧四人,最终走过了火焰山。

这一难让我觉得要取得真经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但唐僧四人却不顾危险。是啊！我们也应该这样，不怕危险，一路向前冲！

耶！我考上了心仪的学校，小升初终于可以告一段落了。可还是不能松懈，还要为中学做准备。但却可以有足够的时间来细读中国古代四大名著原著。《西游记》是我看的第一本名著原著。

《西游记》是中国古代魔幻小说中的巅峰之作，讲述了唐僧师徒四人一路降妖伏魔，历经艰险到西天取真经的故事。作者细腻而深刻的塑造了四人及其经典的形象，他们怀着不同的目的走上了同一条道路，面对难以想象的妖魔鬼怪、险恶绝境，他们既有矛盾，又有合作的情谊。作者丰富的知识与惊人的想象力、非同一般的幽默感来写这本书，让我们读后受益匪浅。

在这本书的一百回中，最令我感到有兴趣的便是第五十三回《禅主吞餐怀鬼孕，黄婆运水解邪胎》。这一回讲述的是：唐僧师徒四人有一天走到女儿国外的子母河边，唐僧和猪八戒因口渴喝了河里的水，没过一会儿他们的肚子越来越大，感到肚子里似乎有一块肉球在动。问过路边的老太婆后，得知喝了此水，三天会生出个女娃娃。猪八戒听后吓得大喊救命，唐僧也吓得直掉眼泪。又得知南面山上的泉水可医治此问题，他们便去了那面的山上。在那里，孙悟空与红孩儿的叔叔打斗起来，沙僧趁机取水。最终他们在南面山上喝了些泉水后，终于不会生孩子了。从这一回中，可看出孙悟空的勇敢与机智，以及唐僧与猪八戒的贪生怕死，还有沙僧与孙悟空配合是多么默契。

通过读《西游记》这部名著使我受益匪浅，收获了很多。我知道了唐三藏师徒四人在取经过程中所经历的九九八十一难时，他们是多么的齐心协力，拥有着何等的勇气驱使他们一次又一次的战胜妖魔鬼怪往西前进，取得真经。

在我们求学路上，一定也会有无数的艰难困苦；在我们今后的人生道路上，一定也会遇到许多的沟沟坎坎，我一定也要向他们师徒学习，不怕困难，勇敢面对，以智取胜，勇于攀登。我爱《西游记》，通过读它使我多亮了一盏知识明灯，让我爱上了阅读中国四大名著，并能从中提炼出一些令我终身受益的东西。

《西游记》的问世，在民间广为流传，版本层出不穷。据载明清就有十三个版本。鸦片战争以后被译成多种外国文字，广传世界各地，且发表了许多研究论文，并作出极高的评价。小说以唐僧师徒西天取经的历史事实为题材，以神怪为引线，运用生动贴切、明快流畅的对话描写，设计曲折离奇的情景，刻画鲜明诡异的人物个性。小说具有诙谐性，隐喻性的艺术风格，揭露了真实的社会生活，可谓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巨著，它闪耀不朽的灵光，恩泽万代，福及千古。

神幻小说《西游记》是以虚幻境象的表达形式，客观地反映真实的社会生活，寄托人们在精神生活方面对自由公平的一种渴望。相比历史故事，传奇故事，英雄故事小说，它是隐喻的，是它们无法比及的。它既是历史故事，传奇故事，英雄故事小说后的文学新门类，也是对社会现象，文化传承及它自身发展的独特见解。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篇二

前天，爸爸给我买了一本《昆虫记》，这本书中，法布尔以其充满爱的语言描绘了一个异彩纷呈的昆虫世界。每一种昆虫如蜜蜂、*、螳螂……都活灵活现，充满了灵性和智慧！我读了《昆虫记》，其中我认为有二篇最精彩，一篇是蝗虫，写出了蝗虫的外貌、习性、工作、繁衍、产卵等，让我知道了蝗虫虽然凶狠贪吃，但它的益处多于害处，比如吃作物间杂草，以利于农作物的生长，还会奏起它们美丽的乐曲。以

前我和伙伴们也抓过蝗虫，起初只是好玩而已，但通过这篇文章，让我对蝗虫有更多的了解和产生莫大的兴趣。也让我了解了蝗虫产卵从幼虫蜕变到成虫的过程。

第二篇精彩的是螳螂，最让我大开眼界了，螳螂身材纤细，在不动的时候非常温顺，其实它是最凶猛的小生物，它的“暗器”非常厉害，它会用心理战术得到战利品。螳螂还是个建筑大师哦，能建造出十分美丽的巢*，这便是它突出的优点。这本《昆虫记》用生动的语言、有趣的内容讲解昆虫世界的奥秘，让我们了解各种昆虫的天性和特点，也渗透着对生命的关爱，培养我们亲近大自然，热爱科学的探索精神！

今天早晨，老师带领我们在教室看了一部*——《闪闪的红星》。这是一部催人泪下的爱国*，*中的主人公潘冬子勇敢、坚强、不怕吃苦，希望有朝一日能成为像他爸爸那样的红军战士，亲手杀死坏蛋们。

我痛恨贪财的地主和残忍的日本军，他们不分昼夜地搜刮无辜的老百姓们，只要老百姓有一点儿违抗，不管老人孩子，一律严刑拷打。

当潘冬子的妈妈为了掩护乡亲们而被日本军用大火烧死时，乡亲们哭了，我也哭了，日本军全是猪狗不如的人！不，他们不是人！潘冬子的妈妈在临死前唱的那首《映山红》和那熊熊燃烧的大火，我一生都不会忘记！

潘冬子最终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把那闪闪的红星戴在了自己的帽子上，并亲手砍死了地主，我在心里欢呼！乡亲们终于消灭土匪，讨还血债了！

看完*，我深有感触，也深深明白，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是无数战士用血肉换来的，我们应该珍惜今天幸福的生活，努力学习，共同建设伟大的祖国！

今年我上三年级了，《我们的民族小学》是三年级语文里的第一课，我们开心地跟老师学完了这篇课文。老师说课文写的很美，要求我们把第一、三自然段背诵下来，我很快地背会了课文。在《我们的民族小学》中，老师告诉我们，除了汉族外，全国还有55个少数民族，就像课文中的傣族、景颇族、阿昌族和德昂族。这些不同民族的小学生在同一个学校里上学，虽然他们的语言不同，穿戴不同，来到同一所学校都成为了好朋友，他们一起学习，一起唱歌跳舞，一起做游戏，真开心呀！就像我们班的同学们一样，大家上课一起学习，下课一起玩，也很开心。

《我们的民族小学》很美，那里有花有草有山林，校园里有小鸟欢唱，有蝴蝶，还有猴子、山狸、松鼠跟小朋友们一起玩呢，真好！我们的学校没有山，学校里的树都是人工培育的，没有动物跟我们玩。民族小学在乡村，十分安静。我们的学校在城市，外面马路上有许多车，经常有车按喇叭，很吵闹。

真羡慕那所民族小学！不过，我们学校也很漂亮，有很大的图书室，有干净的操场，老师说我们学校的操场是全市小学中的，我很喜欢在操场上玩。我要在学校里好好学习，多学知识！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篇三

《青鸟》这本书讲述了一个用心灵寻找幸福的故事，梅特林克一生创作了二十多部戏剧，其中最著名的就是《青鸟》，它被视为梅特林克戏剧的巅峰之作。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青鸟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1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在放暑假前，我们班的班主任姚老师给我们班的同学每人发

了一本书，这本书的书名叫《青鸟》我非常喜欢，回到家我就迫不及待地看了起来。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对兄妹俩，他们的名字分别叫奇尔奇尔和米琪儿，他们在梦中梦见了会魔法的老婆婆，老婆婆的女儿生病了，需要青色的鸟来治病，他们答应了老婆婆帮助他寻找青鸟。老婆婆给了他奇妙的一顶帽子，所以他看到了一个不同凡响的世界。他们遇到了时间精灵，他们好美丽！他们还遇到了幸福精灵，幸福精灵赐予他们幸福和美好的生活，他们在一路上经历了多少困难，但他们坚强勇敢，不屈不挠，齐心协力，团结合作，最终克服了困难。

他们还去了墓地，见到了已经死去的爷爷奶奶和弟弟妹妹。他们去了青色王国，那里有一群即将诞生的孩子，他们还见到时间老爷爷，非常快乐。

虽然这只是一场梦，但是这表达了作者对这场历险的憧憬和向往，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因为这本书让我懂得了团结合作的精神，和力量，我以后一定不再和小伙伴们闹矛盾，和朋友们处理好友情关系。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青鸟》，受益匪浅。

文中青鸟包含着几层象征意义，它是独一无二的人类幸福的体现者，它又包含着大自然的奥秘。因此它既体现着人类精神的幸福，同时又体现着人类物质上的幸福，它既关系到现实生活，又关系到未来生活。作者用具体的事物来表达抽象的概念，告诉读者，幸福其实就在我们身边。即使会得而复失，也一定会再找到。并且，给予别人幸福，我们才会最接近幸福。

在生活中，我总是会看到一些关于中学生跳楼自杀的新闻，原因无非就是”父母整天唠唠叨叨的烦死了“、”这个世界真讨厌。活着真累“……这类人，总是无法真正理解周围人

给自己的关怀和爱，总是在怀疑自己不幸福并且对别人的幸福羡慕不已。然后选择最极端的方式抹杀掉自己亲朋好友的幸福。这是多么愚蠢多么可憎的行为！而那些与前面提到的人截然不同的义工呢？他们对别人伸出援手，捧回快乐；给予别人小幸福，收获回大幸福。他们并不是多么特别的人物，但他们善于发现自己身边的幸福，能够与别人分享自己的幸福。这才是我们都应该学会的。

聪明的你，发现你身边的幸福了吗？学着做一个善于发现的人吧，发现生活中的美，让生活更多姿多彩！

这是一个美丽、充满纯真童趣的故事：蒂蒂尔和米蒂尔就是这本书里的主人公，十分善良，为了给仙女的女儿治病，冒着死的风险，去寻找青鸟。

这两个小孩子在圣诞节前做了一个梦：一位名叫贝丽吕娜的仙女，希望他们能去找到一只青鸟，给她的小女儿，因为她病得很厉害，只有这只神鸟才能使她痊愈。仙女还说“我那小女儿要等病好了，才会幸福。”

于是他们在各种精灵的陪伴下进入另一个世界，在光神的指引下去寻找这只青鸟。他们在怀念谷、夜宫、享乐宫、墓地和未来王国里，在光神的庙宇里，历尽了千辛万苦，但青鸟最后总是死亡或是丢失，最终还是没能找到。他们只好回家。

早晨醒来，邻居的一位老太太为了给她的孩子治病，来找一个能让她女儿幸福的圣诞礼物，这两个孩子只好把自己心爱的鸽子送给她。没想到，这只鸽子竟然突然变成了青色，成为了他们在梦里寻找的“青鸟”。后来仙女的女儿病终于痊愈了。

《青鸟》是我在这个暑假看过的一本书。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奇幻之旅的故事。

故事大概是这样的：樵夫的儿子狄狄和美狄在圣诞节前夕梦见了仙女，仙女要狄狄美狄两兄妹去寻找青鸟，来给她生病的孙女。兄妹用仙女给的魔钻，召唤出了面包、糖、火、猫、狗、水和光明的灵魂。在光的引寻下，他们到了记忆之乡、叶宫、森林、草地、幸福乐园、未来王国寻找青鸟，最后在未来王国找到了青鸟。醒后，邻居贝尔兰太太来了，说她生病的孙女想要狄狄的一只小鸟，狄狄同意了，他发现自己笼中的小鸟正是梦中寻找的青鸟。当小女孩一看到青鸟，病就好了。青鸟飞走了，小女孩和狄狄美狄兄妹一起玩了。

原来，青鸟无处不在，比如幸福，有些人拼命地寻找自己认为的幸福，而幸福近在眼前却把它忽略了。幸福也无处不在，但我们很难发现它的身影，以为幸福远在天边。经过一番爬山越岭才发现：只要努力寻找，都可以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幸福就在不远处！

今天我读了一本名著，《青鸟》这本书对我启发很大。

看了这本书，我懂得了一个真理：给人以幸福，自己才更接近幸福。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篇四

对小学生来说，“读后感”是非常好写，因为有大段的原文可提供参考，绝对不会有写不出东西的可能。与此同时，读后感又是最难写的，因为一个不小心，就只能得个辛苦分。那么读后感到底该怎么写呢？为此，本站为大家提供了关于小学生读后感怎么写的相关内容，欢迎阅读。

读后感，是指看了某篇(部)作品后，根据自己的感想所写的文章，属议论文的范畴，但又不同于一般的议论文。一般性议论文，要求观点明确，论据典型，论证严密；而读后感最突出的特点是“读”和“感”的紧密结合。

对小学生来说，“读后感”是非常好写，因为有大段的原文可提供参考，绝对不会有写不出东西的可能。

对小学生来说，“读后感”又是最难写的，因为一不小心之下，你的文章就会变成了原文内容讲述，而只能得个安慰分。

“读”，是指在文章开头交代读了何人何文，有何感发点；“感”，是在“读”的基础上，通过联想谈自己的感受。写读后感，一般采用两种形式：一是边述读(交代所读内容)边发感；二是先述读后发感。原则上讲，先述读后发感的形式比较好把握，适合初学写读后感的同学选用。要写好读后感，除掌握以上基本的文体知识外，还必须把握以下几个写作步骤：

第一，要研读原文。只有研读好原文，才能对原文的内容主旨有较深刻、全面的理解和把握，才能从中有所感悟。这是写好读后感的基础。

第二，确立感发点。既是文章的理论基础或中心论点，又是写文章的“入手处”，千万马虎不得。选好了这一“入手处”，文章写起来就会象打开闸门的水，一泻而出，使文章一气呵成，前后贯通。不仅感动自己，也能感动别人。否则，会在文章一开头就给自己人为地设立障碍，使文章不能顺畅表达。一篇文，一本书，一部影视片，一出戏剧，内容有简有繁，线索有多有少，人物有主有次，观点有深有浅，写读后感不可能面面俱到。那么，怎样确立感发点呢？方法很简单。我们研读某篇作品后，必然会受到启发，有所感悟，而我们受启发最大、感悟最深的那一点(或几点)，就可以确立为“感发点”。例如：以写人为主的记叙文，感发点往往是人物最突出的精神、品德等特点、最有价值的言论行动。

第三，述读与发感。述读，包括所读文章的出处、篇名及作者的交代，用简洁的话概括有关文章内容和总体感受，也可提出明确的感发点，也有开头交代一下所读作品写作背景的。

目的是使读者明白这篇读后感的由来，要发什么感。这些交代是必不可少的，否则，就会让读者不明白你的“感”由何而发。发感，是在述读和感发点的基础上，展开联想与引申，联系实际进行发挥，这是文章的主体部分。联想与引申的原则是，要围绕感发点，要与原文材料有密切的联系。对联系的内容和实际还要进行必要的分析、议论或抒情，这样“感”才会深刻。这也是展开读后感主体部分最主要的方法。另外，在论证感发点的过程中，要注意把两种论据紧密结合起来，一是所读原文的材料，二是从现实中联想引申到的材料，缺一不可，而且应自然融和。

小学生三年级读后感的篇五

快乐的暑假到来了，终于可以拥抱我可爱的书啦！今天，我给大家推荐一本杨红樱阿姨的《笑猫日记—小白的选择》。这本书，写得很精彩，把人的内在美与外在美表现的淋漓尽致，让我得到了很深的感悟。

自从小白从绿狗山庄逃出来后，就一门心思的想找一户新人家住下来。没想到，刚刚脱离虎口的小白，又在樱花巷经历了一场场噩梦……而，对小白有好感的菲娜，很想让小白和自己一起住在樱花巷。于是便很热心的帮助小白，带他走遍了樱花巷，并向他介绍了三户人家：面善心不善的两面派演员阿贝哥，坐吃山空的两个“寄生虫”和喜新厌旧的一对夫妻。

在阿贝哥家，小白为了救阿贝嫂差点丧命在他的手里，让我认识到了：人，重要的美是内在美而不是外表美。表里不一、虚伪的人总有一天会被别人发现唾弃的！

在不劳而获的夫妇那里，原本苗条的身材变得像一个球，让我懂得了：如果自己什么也不做，全依赖别人生活的话，只会坐吃山空，象条寄生虫。可是，靠山能靠多久？失去靠山，我们的生存之道又在哪里呢？劳动最光荣！用自己辛勤的劳

动换来的成果，不论大小都是最宝贵、最有意义的。

在慈眉善目的夫妻那里，小白怕自己会像心肝儿一样重蹈覆辙也被抛弃，离开了他们。我明白了：喜欢一个事物，即使它再老也要好好对待它，不能因为它老了、丑了成为负担了就喜新厌旧。对待老人们也是一样。因为总有一天我们也会变老变丑，如果别人也那么对待我们，我们也会伤心的。

最终，小白通过直觉，在一个谜一样()的女人家里住下了，帮她寄信、收信、买点心，并找到了他活在世界上的意义。

一个谜一样的女人的家，就是小白最好的归宿。

从这本书中，我看到了小白的选择，也看到了我的选择！

小学生500字读后感小学300字读后感五年级上册读后感作文
读后感作文大全400字